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情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5
(一) 资金安排及到位情况	5
(二) 资金使用情况	5
(三) 资金管理情况	6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四、项目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7
(一) 项目主要产出	7
(二) 项目主要效益	7
(三) 满意度调查结果	8
五、评价结论	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9
(二) 项目过程情况	9
(三) 项目产出情况	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9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0
七、相关建议	10
八、报告使用情况说明	11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Caiz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湘财正咨字[2023]第 71 号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炎陵县财政局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 2022 年度预算资金项目现场评价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规定,受株洲市炎陵县财政局委托,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情况

1、项目背景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的实施单位为炎陵县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县人社局”），县人社局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4〕24 号）立项，按照全覆盖、保基本、有弹性、可持续的方针，以增加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全面推进的和不断完善覆盖全体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充分发挥社会养老保险对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作用。

2、项目实施情况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项目主要分为以下两个部分：

（1）基础养老金

依照国家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各级人民政府统筹考虑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物价变动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其他社会保障标准调整情况，适时调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鼓励参保人员长期缴费，参保人缴费累计超过 15 年的（不含补缴年限），每增加 1 年缴费，每月加发年限基础养老金 2 元。各级政府对正常参保缴费人员给予补贴，具体补助标准根据系统补助参数自动核算。

2022 年度 1-6 月份补助标准和范围主要参考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20 年提高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从 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统一提高 10 元，即由原每人每月 103 元提高至 113



元。其中：中央基础养老金在原每人每月 88 元的基础上增加 5 元；省级基础养老金在每人每月 15 元的基础上增加 5 元。中央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全额负担。省基础养老金提高所需资金，省财政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分类分档比例给予补助，其余部分由市州、县市区补助。炎陵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为每人每月 118 元。

2022 年度 7-12 月份补助标准和范围主要参考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2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工作的通知》从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湖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由原每人每月 93 元提高到 98 元，此次提高标准所需资料由中央财政全额补助。炎陵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为每人每月 123 元。

（2）个人缴费补贴

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标准为个人账户全部存储余额除以 139（与现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系数相同），参保人死亡后，其个人账户的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20〕19 号），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应当按规定逐年缴纳养老保险费。普通参保人缴费标准设为每人每年 200 元、300 元、400 元、500 元、



600 元、700 元、800 元、900 元、1000 元、1500 元、2000 元、2500 元、3000 元 13 个档次。对重度残疾人、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缴费困难群体,保留每人每年 100 元的缴费档次。参保人自主选择缴费档次,多缴多得。根据国家要求和全省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等情况,由省适时调整全省缴费档次标准。对缴纳 100 元、200 元、300 元、400 元、500 元及以上保费档次的,政府补贴分别对应为每人每年 30 元、40 元、40 元、60 元。省财政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分类分档比例给予补助,其余部分由市州、县市区财政负担。市州、县市区可对提高缴费档次的增加补贴,具体办法由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并负担所需资金。因各种原因中断缴费或隔年补缴的,中断期间及补缴年限不享受政府的缴费补贴。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经查看单位相关资料,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了 2022 年县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单位未提供绩效自评报告。具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数量	缴费人数	≥50297	缴纳 2022 年度社保费人员
	待遇人数	≥28060	全年平均数
	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质量	养老保险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产出时效	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100%	
	项目实施带来的效益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	
生态效益	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否	
可持续影响	继续参保意愿	稳定参保人数≥9.6 万人	
	政策制度持续执行	长期执行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的满意度	≥99%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安排及到位情况

2022 年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年初预算县级财政配套补助资金 345.00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补贴 290.00 万元，个人缴费补贴 55.00 万元。于 2022 年 11 月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二）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单位提供相关财务资料，2022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共支付 469.52 万元，其中超出预算部分 124.52 万元为 2021 年根据株人社发〔2021〕52 号文件收到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提标县财政配套资金。资金使用率为 100%，具体每月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支付月份	发放城居保待遇金额
1 月	1,674,097.78
2 月	339,572.24
3 月	291,312.49
4 月	270,778.25
5 月	263,267.44
6 月	257,399.68
7 月	259,478.60



支付月份	发放城居保待遇金额
8 月	263,958.07
9 月	268,631.03
10 月	265,596.52
11 月	272,021.80
12 月	269,037.57
合计	4,695,151.47

（三）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未根据自身项目情况设立专门的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参考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计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中制定的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来对基金预算、基金筹集、基金支付、基金结余等方面进行管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 9 月 22 日，我所受炎陵县财政局委托，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小组，拟定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案。2023 年 9 月 25 日我所进驻县人社局，正式开展 2022 年度炎陵县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我所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主要方式有：

一是听取情况介绍、查阅资料。详细了解专项资金的设立依据、绩效目标设置等基本情况；重点检查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专项项目申报、审批、实施等程序是否合规，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

二是现场查看，绩效评价小组跟随主管单位查看项目情况，了解项目实施后的管理情况等。

三是组织问卷调查。为充分了解 2022 年度炎陵县城乡



居民养老保险项目使用效益，我所针对 2022 年度炎陵县城
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的受益社会人群进行了问卷调查，通过
互联网平台发放问卷，共计收回问卷 66 份。

四是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
标和标准，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
价报告。

四、项目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主要产出

2022 年度炎陵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2022 年实际
发放基础养老金补贴人数共计 28585 人，个人缴费补贴共计
发放 43700 人。

（二）项目主要效益

一是以社会保险为手段保障了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
为其提供稳定可靠的生活来源，做到老有所养，实现城乡居
民养老“遍地开花”，较好地解决了近年来农村由于土地养老
和家庭养老功能逐步弱化，大量农民老无所养的突出问题，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巩固党执政地位，减少了人口老龄化
所带来的风险。

二是形成养老机制良性循环。随着社会的进步，经济的
快速发展，多数老人的儿女在外工作，留守在家的老人无法
自食其力，使得老人们的生活举步维艰，造成家庭关系疏远。
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不仅使老人们“老有所依、老有所养”，
而且减轻了子女们的负担和忧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形成
了良性循环，同时促进了民生工程的快速落实。



（三）满意度调查结果

截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针对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共计发放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 66 份，收回有效问卷 66 份，综合满意度为 93.34%。78.79% 的群众表示非常了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档次和补贴标准，13.64% 的群众表示比较了解，4.55% 的群众表示一般，3.03% 的群众表示了解很少。80.3% 的群众表示非常了解如何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5.15% 的群众表示比较了解，3.03% 的群众表示一般，1.52% 的群众表示完全不了解。90.91% 的群众表示对本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工作非常满意，7.58% 的群众表示比较满意，1.52% 的群众表示不满意。90.91% 的群众表示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服务、工作效率非常满意，6.06% 的群众表示比较满意，3.03% 的群众表示一般。90.91% 的人对本县基础养老金、缴费补贴等发放及时性、足额性非常满意，6.06% 的人表示比较满意，3.03% 的人表示一般。

五、评价结论

我所经综合评价，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100 分，实得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5	15%	5	100.00%
	绩效目标	5		4	80.00%
	资金投入	5		5	100.00%
过程	资金管理	13	25%	13	100.00%
	组织实施	12		8	66.67%
共性指标		40	40%	35	87.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	数量指标	10	10%	10	100.00%
	质量指标	10	10%	10	100.00%
	时效指标	5	5%	5	100.00%
	成本指标	10	10%	10	100.00%
效益	社会效益	5	5%	5	100.00%
	经济效益	5	5%	5	100.00%
	可持续影响	10	5%	10	100.00%
	社会公众	5	10%	4	80.00%
	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个性指标		60	0.6	59	98.33%
合计		100	100%	94	94.00%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总分（15分）。评价得分 14 分。扣分原因：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数量设置为“资金到位率 $\geq 100\%$ ”，应将该绩效目标放于产出质量中，且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以及社会效益的指标值应是“=100%”，扣 1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总分（25分）。评价得分 21 分。扣分原因：单位未根据自身情况设立专门的项目管理制度，扣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总分（35分）。评价得分 3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总分（25分）。评价得分 24 分，扣分原因：截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针对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共计发放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 66 份；收回有效问卷 66 份，综合满意度为 93.34%。扣 1 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

一是单位未针对项目自身情况设立专门的资金管理制度，没有专项资金的指导性制度导致项目单位在管理专项资金时缺乏针对性，监管相对薄弱；二是单位缺少适用于项目管理制度，不利于保障项目的执行效率，不利于构建自上而下的责任制衡、责任追究机制，使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中无章可依。

（二）绩效指标设置方面

绩效指标设置不精准。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数量设置为“资金到位率 $\geq 100\%$ ”，应将该绩效目标放于产出质量中，且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以及社会效益的指标值应是“=100%”。

七、相关建议

（一）提高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被评价单位应结合项目具体内容、预算情况、实施条件以及项目特点，编制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将项目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使项目绩效考核有据可依；开展绩效事中监控，提高资金执行率，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被评价单位应提高内控意识，良好的内控意识是确保内控制度得以健全和有效实施的基础性保证，单位应结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特点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办法

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梳理项目业务流程，严格项目程序，使得项目中各种事项有制度可依，有效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管理执行效率。

八、报告使用情况说明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了解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绩效情况使用，亦可供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加强预算支出项目绩效管理参考使用，非经委托方和本所许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附件：1、2022 年度炎陵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炎陵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1:

2022 年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完全相符计 0.4 分，基本相符计 0.2 分，不相符不得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不重复计 0.4 分，重复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完全按照计1分，基本按照计0.5分，未按照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完全符合计1分，基本符合计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每环节设0.2分，每经过一环节计0.2分，未经过不得分。	3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有计0.5分，没有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有相关性计0.5分，没有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完全符合计0.5分，基本符合计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相匹配。完全匹配计0.5分，基本匹配计0.3分，不匹配不得分。 (注、如未设定项目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有细化分解计1分，未细化分解不得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计1分，未体现不得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完全对应计1分，基本对应计0.5分，不对应不得分。	2	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数量设置为“资金到位率≥100%”，应将该绩效目标放于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出质量中，且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以及社会效益的指标值应是“=100%”，酌情扣1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科学论证计0.5分，未经过科学论证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完全匹配计0.5分，基本匹配计0.3分，不匹配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充分计0.5分，不充分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完全匹配计0.5分，基本匹配计0.3分，不匹配不得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充分计1分，基本充分计0.5分，不充分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合理计2分，基本合理计1分，不合理不得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到位率 100%计 3 分，每下降 1%扣 0.2 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 (13 分)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 100%计 5 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全符合计 1 分，基本符合计 0.5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计 1 分，基本完整计 0.5 分，不完整不得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完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计1分，基本符合计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的计2分，存在不得分； ⑤其他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合规情况，酌情扣分。	0	单位未根据自身情况设立专门的项目管理制度，主要参照炎陵县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印发<炎陵县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炎政发〔2021〕6号）来对项目进行管理。酌情扣4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定或具有计2分，未制定或没有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计2分，不合法、合规、完整不得分。		
		制度执行	8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遵守计1分，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有效性		合 相 关 管 理 规 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不遵守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完备计 3 分，基本完备计 2 分，不完备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齐全并及时归档计 3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落实到位计 1 分，未落实到位不得分； ⑤其他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合规情况，酌情扣分。		
产出指标 (35 分)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5	反映和考核基础养老金补助发放人数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大于等于 50297 人，计满分，每减少发放人数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城乡居民养老金发放人数	5	反映和考核城乡居民养老金发放人数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个人缴费补贴实际发放人数大于等于 28060 人，计满分，每减少发放人数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完成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发放人数 / 计划发放人数) × 100%，每降低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资金是否及时拨付至城乡居民。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当实际完成时间在计划完成时间之内时，得满分，否则每超出计划完成时间 1 天，扣 0.5 分。	5	
		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5	考核项目资金中基础养老金补助 2022 年 7 月前补助标准为 113 元/人/月；2022 年 7 月起补助标准为 118 元/人/月分配标准是否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发放。	基础养老金实际补助标准等于计划补助标准计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资助标准/计划资助标准*指标分值得分。	5	
	成本指标	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5	考核项目资金中个人缴费补助标准是否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发放。	个人缴费补贴实际补助标准等于计划补助标准计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资助标准/计划资助标准*指标分值得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效益指标 (25 分)	经济效益	促进城乡协调发展	5	考核和反映项目是否能促进城乡居民经济增长，提高城乡生活质量。	每发现一起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发放的纠纷事件，根据事情纠纷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5	
	社会效益	拒绝一多跑，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理效率	5	考核和反映项目实施居民是否了解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程序。	根据问卷调查中“您了解如何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吗？”的调查结果统计，该问题满意度 $\geq 95\%$ ，计 5 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养老工作宣传力度，居民对单位工作认同度	10	考核和反映项目实施居民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度。	根据问卷调查中“您了解如何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吗？”的调查结果统计，该问题满意度 $\geq 95\%$ ，计 5 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5	根据调查问卷，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问卷总体满意度 $\geq 95\%$ ，计 5 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截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针对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老保险项目共计发放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 66 份；收回有效问卷 66 份，综合满意度为 93.34%。此项扣 1 分。
合计			100			94	



附件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数据表						
序号	项目单位	绩效评价金额	使用金额	资金使用率	项目完成情况	备注
1	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45.00	345.00	100.00%	2022 年炎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年初预算县级财政配套补助资金 345.00 万元，其中用于基础养老金补贴 290.00 万元，个人缴费补贴 55.00 万元。	
合计		345.00	345.00	100%		